

# “文以载道”观的当代伦理价值探索

肖颖红,刘佳林<sup>①</sup>

(南华大学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湖南衡阳 421001)

**[摘要]** 儒家文论注重“载道”,原因在于儒者希望在文论中传递封建社会纲常伦理理念,并且过于看重文艺的政治功用,这即为“载道”观的历史局限性。但是,它同时表明儒者看重作品内容的充实性,追求人品和文品的统一,这些合理的内容对应对当前文学界出现的时尚化、商业化和庸俗化危机,引导当代文学朝健康、理性方向发展有着重要的借鉴意义。

**[关键词]** 文以载道; 人品; 文品; 伦理价值

**[中图分类号]** B82-05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3-0755(2014)03-0044-05

“文以载道”是古代文论的核心观点,其内涵是以文艺作为政治教化的工具,给道德赋予政治功用,在文艺作品中反映儒家以“德治”、“民本”为重心的政治伦理之道,通过学习思考、积善成德、省察克己、慎独等方法提高道德境界的修养之道,以及体现事物内在特点与规律的自然之道。古代儒家文论所载之“道”,首要的是政治伦理之道。政治伦理之道是以“德治”、“民本”为重心,重视道德的政治功用,强调统治阶级的道德修养,注重调和统治阶层与农民阶级之间的阶级矛盾,既希望统治阶级政治秩序长期稳定,又在一定程度上采取缓和阶级矛盾的政策,让人民生活安定的一种治国理念。儒者在儒家经典文论作品中也提倡修养之道,他们论述的修养之道主要涉及修养方法与修养境界两方面。从修养方法来说,主要有四个方面积极、合理的内容,即学习思考、省察克己、积善成德和慎独。儒者所提倡的修养境界,不外乎“仁人”、“圣人”、“君子”等,其说法有很大主观性,缺少合理内容,具有一定的时代局限性。儒者同样提倡自然之道,它表现为事物的内在本质与规律。他们在文论作品里体现自然之道,就是在作品中以艺术的手法表现万事万物的本质与规律。“文以载道”观是儒家功利主义文学观的集中反映,也是千百年来中国文学的一个传统。对它进行辩证分析,批判地继承它,认清其时代局限性,探寻其当代伦理价值,对当代文学朝健康、理性的方向发展有着导向作用。

## 一 “文以载道”观的时代局限性

“文以载道”观的时代局限性主要反映在两个方面:一方面,由于儒家之文所载之“道”与传统社会的纲常伦理理念密不可分,有替古哲圣贤宣传孔孟之道,替圣君贤相歌功颂德,维护传统社会主从、尊卑的等级秩序的作用,这是“载道”观过于夸大文艺的政治功用所带来的局限性。另一方面,它把“道”的价值强加于“文”,在文学发展史上造成了片面追求“道”而忽视“文”的独立性,使“文”的发展空间受到排挤,有束缚文学发展的弊端。

马克思恩格斯曾指出道德始终是阶级的道德<sup>[1]</sup>,他们认为统治阶级既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力量又是占统治地位的精神力量<sup>[2]52</sup>。中国传统社会中地主阶级为统治阶级,他们所重视的道德原则,反映在文艺思想领域,也就是传统儒家之文所载之“道”,其本质是传统社会的社会意识,即纲常伦教。纲常伦教一直是儒者所尊崇的,并且由于其顺应了维护传统社会宗法制度及封建君主专制的需要,所以其地位神圣不可侵犯。正如陈独秀在五四新文学革命时所说:“唯古人所谓文以载道之‘道’,实谓天经地义神圣不可非议之孔道,故文章家必依附六经以自矜重,此‘道’字之狭义的解释,其流弊去八股家所谓代圣贤立言也不远矣。”<sup>[3]</sup>传统儒家文论中的“道”由于范围过于狭窄,尤其是到宋代之后,其纲常伦教过于强调社会中的等级、尊卑关系,使社会、宗族、家庭中地位低微的人受到极大的思想

**[收稿日期]** 2013-12-26

**[基金项目]** 湖南省研究生创新项目“‘文以载道’观的伦理学审视”资助(编号:2012SCX03)

**[作者简介]** 肖颖红(1978-),女,湖南醴陵人,南华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

<sup>①</sup>湖南工学院教师。

束缚,甚至沦为纲常伦理的牺牲品。传统孝道宣扬子女对父母的绝对服从,父母对子女的绝对支配权,使子女完全受父母的摆布,如在婚姻、工作的选择等各方面都没有自己的自由,葬送了子女的青春和幸福,断送了他们的发展前途。古代文艺作品中也有一些反映传统悲剧爱情、婚姻的作品,如《孔雀东南飞》、《红楼梦》等。

从中国古代文学史来看,各种文学体裁之中诗歌(尤其是抒情诗)最为发达,而小说、戏剧等却发展缓慢,归结其原因,“载道”传统是其重点所在。中国古代文学素以“言志载道”为传统,所以文学家、批评家看重文学的抒情特征,对于叙事文学并不重视,所以小说、戏剧等叙事文学体裁在明代之前都被正统文人视为“小道”、“末技”。所以茅盾认为中国的纯文艺不发达是受“文以载道”之害<sup>[4]</sup>。造成这种“道”与“文”的相互排挤的根本原因是文学自身发展受自律与他律的规约,文学的自律与他律始终是一对矛盾,所以审美和功利在文学发展过程中相反相成。一方面文学追求独立,另一方面它应被社会所规范,这是自律和他律的要求。传统的载道观过于追求功利,一定程度上忽视审美,这就是它的局限性。

## 二 “文以载道”观的当代伦理价值

儒者坚持“载道”观,一方面表明他们注重充实作品的内容,注重文之“思想性”,而不仅仅是关注写作技巧与华美的文辞修饰,另一方面他们秉承“载道”观,是文德双修追求的反映,他们关注为文与做人的密切联系,追求文品与人品的统一。这两方面就是“载道”观的合理内核,在当代具有其独特伦理意义。

### (一) 为文注重“思想性”

文学家创作作品,目的在于体现一定的审美价值和达成一定的社会功用,也就是说在创作中实现美与善的有机融合。欣赏者阅读文学作品,是为了在欣赏过程中领略艺术的美感,引发内心的矛盾和求美向善的价值选择。“文以载道”对文学创作者来说,就是用优美的文辞阐明实用的道理。因此作品的内容与其形式相比更加重要。周敦颐说:“文辞,艺也;道德,实也。笃其实,而艺者书之,美则爱,爱则传焉。”<sup>[5]</sup>他认为道德是文章的根本实质,文辞是一门学问,在处理文辞与道的关系上,他看到道德需通过文辞来宣扬、传播,强调不能为了讲文饰而忘了载道的根本。清代文论家叶燮认为诗人要具备四种主观条件,即“才、胆、识、力”<sup>[6]</sup><sup>421</sup>,才、胆、识、力

之中,起决定作用的是“识”(能认识、辨别、分析客观事物的学识和见识)。周敦颐与叶燮的观点肯定了作品的思想与识见对于作品的重要性。

在充实作品的思想与识见方面,古代文人也提出了一些相当有益的见解。清代魏禧提出了精当的“练识说”：“所谓练识者，博学于文，而知理之要；练于物务，识时之所宜。理得其要，则言不烦而躬行可践，识时宜，则不为高论，见诸行事而有功”<sup>[7]</sup>，所以提高识见要通过博学，知道理之精要，并且还要接触实际事物，了解社会现实状况，认识到现实的需要。这就谈到了载道之文如何贴近现实的问题，也就是要在归纳、掌握理之精要之后选择最贴近现实的理论去实行。汉代王充就特别注重文的“思想性”，在《论衡》中对当时增益事实，造生空文的文风进行批判，对“真美说”（认为客观对象和主观情感都要真实，再加上文采的修饰）的提倡，就是他充实文章内容的反映。

重视文学作品的思想和见识与讲求文字技巧并不冲突。承载社会精神文明之道的作品，也同样有可读性，有魅力。情文并茂，思想性与艺术性有机融合才是文学创作的理想境界。当然，文学界也存在着忽略作品思想性的创作倾向，即文以自娱或借文艺以发牢骚。当今文学作品中那些贫血的青春美文、“以身体为卖点”的作品其实质就是文以自娱的反映。因此文学创作者与批评家都应该抵制这些倾向，使我们的精神领地少一些颓废与腐败气息，多一些空气清新剂。

### (二) 文德双修

儒家强调文学艺术家的道德修养，呼吁从事文艺活动的人注重艺术造诣和德行修养齐头并进，这对于当代文学写作、文学批评、文学欣赏的意义在于为何要达到文品与人品的统一，以及如何达到二者的统一。儒者强调“文以载道”，实质上表明他们关注为文与做人的密切联系，也就是他们所论及的文章与作家德性的关系。在文与德的关系方面，柳宗元、沈德潜、刘熙载有着共同的主张，即人品决定文品。柳宗元在《报袁君陈秀才避师名书》中论述了人品与文品的统一关系，他说：“大都文以行为本，在先诚其中”<sup>[8]</sup><sup>201</sup>，并且提倡严肃的创作态度，抛弃“轻心”、“怠心”，诚除“昏气”与“矜气”，写作时认真谨慎，不掉以轻心，马马虎虎，不糊里糊涂，骄傲自大（柳宗元《答韦中立论师道书》）<sup>[8]</sup><sup>201</sup>。这样写出来的文章才既深刻又明朗，既文风清新，又内容厚重。清代沈德潜指出：“有第一等襟抱，第一等学识，斯有第一等真诗。”<sup>[8]</sup><sup>404</sup>这就强调了诗人开阔的

胸怀、高尚的理想抱负、过人的远见卓识和广博的知识与学问对创作优秀诗作的重要意义。清代文学理论批评家刘熙载持“诗品出于人品”说：“诗品出于人品。人品恂款朴忠者最上，超然高举、诛茅力耕者次之，送往劳来、从宿富贵者无讥焉。”<sup>[9]428</sup>他在评论司马迁之作品时也贯彻了文品与人品统一的原则，“太史公文，悲世之意多，愤世之意少，是以立身常在高处。至读者或谓之悲，或谓之愤，又可以自征器量焉。”<sup>[9]428</sup>在这里他以“立身”来赞颂司马迁之文，称颂其高尚的人格在作品中得到充分的体现。

以上三家之论是古代文学家、文学理论批评家对于文品与人品统一的阐述，正是由于他们意识到作者的德性对于他们的文章起到的是先导作用，所以主张“文以载道”，并且强调人品与文品的统一，这就是一种文德双修的追求。为什么在当代我们还必须坚持这一观点呢？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只要从事文艺创造的个人的存在由社会所制约，即由社会的存在和社会的物质生产来决定，那么尽管艺术家的活动是个人的，似乎是完全以个别的方式来进行的“精神生产”，最终和根本上也是由社会制约的，是通过从社会所获得的“艺术经验”在作品中的审美显现，在社会中发挥作用的<sup>[2]72</sup>。因此，文艺家与他人、社会的关系相当密切，这表明他们的文艺活动具有重要的道德意义，他们必须对文艺的接受者，对社会生活承担责任。鉴于此，学者廖济忠称文学家是“社会的良知”<sup>[10]</sup>。一个作家只有拥有良知，拥有高尚的品德，他所关注的才会是社会的核心价值，作品才会成为马克思所说的“关心真理和人们心目中的道德价值”的伟大作品<sup>[11]</sup>。

当代社会，由于社会财富和闲暇的增加，人们拥有更多时间进行休闲。娱乐构成了现代人生活的主要内容。时代背景的变化，引起人们阅读习惯、方式、内容的变化。人们（尤其是中年人、青少年）从传统的读书时代进入读屏和读图时代。阅读的内容由经典文学向大众文学与通俗文学转变。网络信息时代，当今的文学出现了时尚化、庸俗化与商业化的危机<sup>[12]</sup>。文学作品热衷于城市消费社会的故事，都市的灯红酒绿、声色犬马等，混杂地呈现着都市男女的颓废、奢靡，展现人性的迷失。写作者一改以往的严肃性，浓墨重彩地渲染私人生活经验、小人物生存状态，展示人们的感性欲望。文学作品的阅读成为消费行为，而畅销书作家的任务就是极力满足人们的阅读消费需求。正如张颐武所指出，文学活动从创作来看是作家换代、畅销书机制形成、长篇小说作用凸显，从欣赏阅读来看是文学“中产化”和“青春

化”。中等收入者文学欣赏需求增加，“青春化”导致青少年独特的阅读市场的兴起，“青春化写作”出现。文学在生活中所起到的娱乐功用大大加重，但其怡情悦性功能正在一点点消解<sup>[13]</sup>。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作家所承担的社会良知的责任感就越发重要，也就是说他们更应在这商业化的消费社会里坚持应有的道德底线，把文学当成真善美价值传播的途径，在提高自身修养的同时，在创作中体现高尚的价值追求，真正实现文如其人。

### 三 “文以载道”观的当代启示

#### （一）文风与社会风气相互影响

“文以载道”观是在文道关系的对立统一的矛盾中形成的，它从侧面反映了文风与世风的关系。对于文风与世风的相互影响，概括得比较贴切的是刘勰。他注意到社会生活中的各种因素如政治兴衰、社会心理的变化等，会直接或间接影响文学的风貌与兴衰，所以总结说：“文变染乎世情，兴废系乎时序”；“故知歌谣文理，与世推移，风动于上，而波震于下。”<sup>[6]125</sup>类似地，清代黄宗羲也注意到文学与时代的关系，他认为时代的盛衰，国家的兴亡对文学发展影响极大，剧变的时代能推动与激发文学创作，同时文学作品对时代也有巨大的反作用。他主张至情生至文，即“凡情之至者，其文未有不至者也，”<sup>[14]</sup>认为“至情”在“厄运危时”（即遭到禁锢、扼杀时）更容易产生伟大的作品。社会的发展变化，影响到人们的思想观念，同时也会对文学作品（文论作品）产生影响。明末清初，商品经济的日益兴盛，弃农务商者日增，于是社会上产生了一种与“贱商”传统相对抗的观念，有一种货利至上并以得利多少为重轻的心理。这是一种挑战传统的“贵义贱利”、“存理灭欲”教条的新思潮。这就反映为进步思想家对宋明理学道义论和禁欲主义的批判与对新功利主义的推崇。所以当时进步思想家王夫之、李贽、黄宗羲等人的作品就反映了商品经济发展时期的新功利主义价值观。

时代的变迁除对文学创作产生影响之外，还影响文学批评。古代文论史上对屈原及《离骚》的评价论争反映的就是这种情形。西汉时代，国势昌盛，社会蓬勃向上，统治阶级与士大夫阶层注重人格之尊，文坛纷纷拟骚、仿骚，所以刘安、刘向、司马迁等对屈原及《离骚》多有肯定之论。但到东汉，儒学神化，讖纬之学风行，社会风气变化，人们的心胸气度变狭小，于是反《离骚》之风兴起，扬雄、班固等对屈原及《离骚》多有贬抑之评。

文风对社会风气的影响有正面和负面之分。一方面,优秀的、浸润着创作者道德关怀意识的文艺作品会积极地促进良好的社会道德舆论的形成。由于文学作品塑造的典型形象、英雄人物具有较大的感染力,这些作品一经传播就为群众所熟知,这些艺术形象推动着社会道德风气的形成、发展和变化。《青春之歌》、《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红岩》等优秀的文学作品就推动了20世纪五六十年代青年的社会主义道德理想与道德品质的形成。另一方面,宣扬“享乐主义”、鼓吹“非英雄化”、彰显“生理本能”等一类庸俗、格调低下的文艺作品对于社会风气起到负面影响,它们助长人们对物欲的贪婪追求,恶化拜金主义、权钱交易等不良倾向,更让青少年的精神家园失落,偏离正确的价值导向。

### (二) 培育良好社会风气促进文艺繁荣

正是因为社会风气与文风相互影响,相互作用,在当代为了大力发展社会主义文化,促进文化大繁荣,提高我国文化软实力,同时促进文学艺术事业发展,我们特别重视良好的社会道德风气的培育工作。中国共产党十六大报告提出“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以高尚的精神塑造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的文化宗旨,倡导“文艺工作者要深入群众,深入生活,为人民奉献更多无愧于时代的作品”。

对于当代文学庸俗化、商业化与时尚化的危机,中共中央已经引起高度重视,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重申了建设和谐文化要“坚持正确导向,弘扬社会正气”,在十八大报告中更是具体指出,“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积极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并且希望“让人民享有健康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要求“开展‘扫黄打非’,抵制低俗现象”,“加强和改进网络内容建设”。从十六大报告至十八大报告来看,促进良好社会风气的举措逐步完善,与现实结合更加紧密。一方面,这些措施对于文学创作者(网络作家、网络写手、文学家等)有着导向与监督作用,我们期待他们的新作品会成为传递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正气的优秀的鼓舞人心的作品;另一方面,对于欣赏者而言,将会从阅读中获得娱乐的同时得到高尚精神的更多熏陶。

### (三) 纯正文风以改良社会风气

由于文艺作品是供人们欣赏和品鉴的,它们一经出版发行,就具有社会性。不良文风的纠正,纯正文风的形成往往需要社会各方面的共同努力。首

先,文学作品的创作者坚守社会良知的信念,在创作中表达对真善美的追求,给作品赋予美好的道德感和丰富的诗意感;其次,文学批评家积极履行自身职责,高扬优秀作品所传递的积极精神以及给读者带来的美感,对低俗、粗制滥造的作品予以有力的批判;最后,大众媒体坚持正确的导向,对作品从客观、公正的角度展开宣传,而不是仅仅为了吸引观众、读者的注意力,从商业利益角度出发。

不良文风的纠正,纯正文风的形成,最关键要靠创作者。学者路文彬在分析20世纪末中国文学伦理问题时指出,20世纪八九十年代出版的一些作品反映了一种羞耻感受重创的趋势,于是文学有色情化的走向,比如棉棉的《啦啦啦》、九丹的《乌鸦》、春树的《北京娃娃》等,类似作品打着青春自白的幌子,实质是带有色情性质的作秀<sup>[15]</sup>。这类现象表明,作者创作时缺乏对伦理应有的谦卑,他们的作品对当代文风产生了一些消极影响。所以纯正文风是创作者的一项迫切任务。作家们始终应在伦理视域的观照下创作,牢记文学的怡情悦性、净化心灵的重要使命。这样一来,文品与人品统一,艺术造詣与德性修养并重的原则也应为创作者所秉承。

文学批评家对于纠正不良文风也有一定的引导作用。批评家张光芒认为自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来,中国文学形成了一种自恋情结,以身体自恋、精神自恋、自我迷恋和叙事自恋为表现,这种自恋让文学丧失真诚,带来了病态的叙述、语言和浮躁喧哗的文风<sup>[16]</sup>。纠正当代文风的不良倾向,应对文学危机,需要众多像张光芒一样具有批判勇气的批评家的共同努力。

不良文风的纠正,纯正文风的形成,也离不开大众媒体的努力。在宣传作品及作家时,大众媒体应向公众反映现实真相,满足公众的知情需求,并注重理想信念与价值导向。当代,大众传媒在某些时候却不是履行这种职能,他们让一些作家的名字在时尚与休闲报刊上亮相,让作家在广播、电视、报刊中露脸,只是为了博得读者的好感,寻求他们的阅读支持,归根到底是用炒作的手段获取商业利益。上文中棉棉、春树、九丹等的缺乏羞耻感的作品在一段时间内被媒体炒作得热火朝天,这就是媒体没有坚持正确价值导向的例子。大众媒体所肩负的纠正不良文风的责任不可轻视。

儒者倡导“文以载道”,反映的是他们对人自身的成长、对道德修养完善的重视,是对人的尊重与信赖,展现的是人文精神或者现代所倡导的人文关怀。“文以载道”观体现“士”以德为先的修养观,反映他

们看重文艺作品的思想性,并且关注文风与社会风气的相互关系,这些合理内容对于应对当前文学领域出现的“文不载道”及“文载邪道”的时尚化、庸俗化与商业化的危机有着积极的导向意义。我们认为“文以载道”观的当代价值有四:其一,社会主义社会的文学要载新“道”,应传递社会主义新时代的核心价值观念,高扬民族精神与时代精神,抵制低俗,为人们(尤其是青少年)提供高质量的精神食粮;其二,新时代的“文”应艺术性地载新“道”,坚持思想性与艺术性的有机结合,充实作品的思想内容,提高作品的格调,以优美的文笔展现新“道”,做到形式与内容高度统一;其三,社会各方面要努力实践前面提到的各种培育良好社会道德风尚的举措,以净化社会空气,为文学发展提供良好的社会条件;其四,文学作品创作者应坚持在伦理视域的观照下创作,切实行使文学怡情悦性、净化心灵的高尚使命,批评家本着理性的批判态度,防止不良文风的蔓延,大众媒体坚持正确的价值导向和舆论导向,为扭转不良文风把关。

####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133.
-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3] 任建树.陈独秀著作选编:第1卷[M].上海:上海人

- 民出版社,2009:328.
- [4] 茅盾.茅盾全集:第18卷[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363.
- [5] 周敦颐.周敦颐集:通书·文辞第28卷[M].长沙:岳麓书社,2002:172.
- [6] 转引自赖力行.中国古代文论史[M].长沙:岳麓书社,2000.
- [7] 转引自马光.为文之魂——“文以载道”的当代意义[J].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1998(3):60-66.
- [8] 转引自张少康.中国文学理论批评史教程[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
- [9] 转引自蔡镇楚.中国文学批评史[M].中华书局,2006.
- [10] 廖济忠.试论文学的伦理气质[J].求索,2011(4):197-199.
- [11] 转引自[英]柏拉威尔.马克思与世界文学[M].上海:三联书店,1980:548.
- [12] 成海鹰.文学欣赏伦理研究[D].长沙:中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9:5.
- [13] 张颐武.中国文学阅读的转变——1995-2004年文学“中产化”、“青春化”[N].中国图书商报,2005-01-21.
- [14] 转引自李铎.中国古代文论教程[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241.
- [15] 路文彬.视觉时代的听觉细语——20世纪中国文学伦理问题研究[M].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7.
- [16] 张光芒.当下中国文学应审视自恋情结[J].学术月刊,2007(9):89-97.

## Contemporary Ethical Value in Writings for Conveying Truth

XIAO Ying-hong, LIU Jia-lin

(University of South China, Hengyang 421001, China)

**Abstract:** Confucian writers insisted the view “writings for conveying truth” because they wished to convey the main moral principles in feudal society in literary and art works and paid much attention to the political function of literary and art works. Those are the out of date factors of the view. However the view also implied that Confucian writers stressed the thought of provoking content of the articles and wished to cultivate virtue and convey better moral ideas in articles. Those reasonable factors are helpful for us to cope with the fashionable, vulgarized and commercialized tendency in current literary field for the healthy and reasonable development of literature.

**Key words:** writings for conveying truth; character; quality of the writings; ethical value